

合肥市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合同

甲方（驾校）：合肥军源驾驶员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乙方（学员）：姓名：#{{UserName}} 身份证号 #{{UserCard}}

乙方自愿到甲方培训 #{{DrivingType}} 型机动车驾驶技能，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签订以下培训合同。

一、甲方的权利和责任

1、甲方向乙方公示行政管辖区道路运输管理机关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机关核发的《税务登记证》，培训形式及相应收费标准，并按培训合同为乙方提供培训和服务。

2、甲方依据国家规定的《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学与考试大纲》对乙方进行培训，并为乙方提供合格的教练员、教学车辆和教学场地等。

3、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乙方报名时所提供的有关材料进行初审、报审。

4、甲方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驾校有关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培训期间的管理。

5、甲方有权对乙方在培训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行为作出警告、停训，情节严重者经报行业主管部门同意，可责令其退学。责令退学者所交费用一律不退。

6、甲方提供多种培训形式供乙方选择。即：大型车（A1、A2、A3、B1、B2）优享班、乐享班、至享班、尊享班、D、E及甲方根据当前形势出台的由学员报名时已经认可的其它班别和相关套餐，D、E、C1、C2、C5、B1、B2、A1、A2、A3 车型培训费及其他费用见附件（其他培训车型详见驾培联盟各驾校门店公示）。培训费含理论、模拟、实操、教材、计时系统运营服务。

附件：

培训班别	标准学时	原价(元)	活动价(元)	特色服务	缴费方式
C1 优享班	8 6	2660	2460	考训结合、伙伴式教学、每周预约3次	
C1 乐享班	8 6	3160	2860	一人一车常白、双休日班，每周可预约5次	
C1 至享班	8 6	3660	3260	一人一车常白、早晚、双休日班，每天均可预约	
C2乐享班	8 6	3460	3160	一人一车常白、双休日班，每周可预约5次	
C2至享班	8 6	3960	3560	一人一车常白、早晚、双休日班，每天均可预约	
C2/C1尊享班	8 6	6880		一人一车、车管家全程跟踪服务，包接包送，每天均可预约	
B1中型货车	8 6		7100	考训一体，自主预约训练	
B2大型货车	9 6		7900	考训一体，自主预约训练	
A1大型客车	8 6		5900	考训一体，自主预约训练	
A2牵引车	9 0		8280	伙伴式教学，自主预约训练	
A3公交车	9 8		6780	考训一体，自主预约训练	
D摩托车			780	考训一体，伙伴式教学，每周预约3次	
E摩托车			680	考训一体，伙伴式教学，每周预约3次	

以上费用不包含考试费（小车：530元，大车：610元）摩托车300元考试费、60元保险费及照相体检费60元。

7、甲方为完成规定培训内容和学时的乙方办理《培训记录》签单、核发《培训结业证》。

。

8、甲方有义务受乙方委托根据公安部《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代为办理相关申请注册、预约考试、办驾驶证等手续，代收代付相关费用（以公示为准）。

9、甲方承诺的小型车辆一对一服务，指在科目二阶段的日常训练，由于科三训练

的特殊性及在科二考前集训时均无法保证一对一服务。

10、甲方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名义对乙方另行收取合同及公示以外的其他费用，不得向乙方索取财物。

11、甲方为乙方在取得“机动车驾驶技能准考证明”有效期内（3年）提供培训合同约定的服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责任

- 1、乙方在培训期间，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管理制度，服从校方统一管理。
- 2、乙方可委托甲方根据公安部《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代为办理相关申请注册、考试、办证等手续，代收代付有关费用。
- 3、乙方报名时，必须如实反映自身身体状况。否则，乙方应对其在训练、考试过程中由于自身身体原因或突发性疾病所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 4、乙方按规定填写相关表格信息，并对所提供材料信息的真实性负责。报考大型车非合肥市身份证件或小型车外省身份证件的须提供“居住证”及驾考部门规定的其他相关证明。
- 5、乙方有预约培训时间和选择教练员、选择训练场地的权利，并遵守预约安排的上车训练时间和考试时间。
- 6、乙方有权对甲方不按教学大纲规定的教学内容和学时进行培训的行为提出申诉，对甲方承诺不兑现或有严重损害乙方利益的行为提出赔偿诉求：乙方不得向甲方任何人请客送礼。
- 7、乙方应在取得“机动车驾驶技能准考证明”有效期内（3年）完成培训、考试。因乙方原因造成“机动车驾驶技能准考证明”失效，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所交培训、考试费用不予退还。如报名后科目一直未考，超过三年，则不予办理退费，但可以继续学习。
- 8、培训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如要求变更所学车型，可按驾考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原培训费经测算后多退少补。
- 9、乙方各科目考试一经预约成功，必须按时参加考试。因自身原因不能按时参考，造成缺考所产生的重新考试费用由乙方承担。
- 10、乙方在培训期间如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驾校的，联盟内所有驾校可任意挑选，转学至联盟内其他驾校继续培训、不需退档。
- 11、乙方原则上不得中途退学，如确因特殊情况（如工作地点调离本市、身体条件变化等）需要退学的，必须由本人在其“机动车驾驶技能准考证明”失效前三个月内，提出书面申请，征得甲方同意后，按以下退费制度约定处理：
 - (1)、提供报名时甲方开具的收费票据以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 (2)、根据实际培训状况，扣除相关费用（如培训费、管理费、服务费、考试费等）后退还，具体扣费标准为：

A、已报名未体检或体检不合格：小车扣 350 元；大车扣500元，摩托车扣100元。

B、已体检合格未面签的或体检、面签、合格或不合格的，小车扣 400 元；大车扣 600元，摩托车扣150元.

C、面签合格、受理成功或科目一预约成功，科目一缺考小车扣 510 元；大车700元，摩托车扣200元

D、科目一合格未上车或科目一考试不合格的均扣 800 元；摩托车扣300元

E、已上车训练的，C1 扣 1600 元，C2 扣 2100 元；大型车（B1/B2/A1/A2/A3）扣 3600 元；摩托车扣400元

F、已参加科目二（三）考试未合格或已合格，不予退费。

(1) 、对乙方在其“机动车驾驶技能准考证明”失效之日起不足三个月的或者报名后已超过三年未参加体检面签的，不得申请退费，但可在有效时间内继续完成相关科目培训和考试或换人学。

(2) 在甲方开展各项学车活动期间报名的学员（礼品赠送或抽奖活动等），原则上不允许退费，特殊情况退费时，除按《退费标准》扣除金额外，还需按照相关物品的市场价进行扣除相应金额，赠送或抽奖所得物品不得退还或折算成现金。

(3) 对于乙方在甲方缴纳的任何定（订）金，无论任何原因，一旦出现中途退费的，定（订）金一律不予退还，其它费用按正常（非活动）退费程序进行。

G、对于驾校在活动期间赠送的趣实战优惠券（有的没券，以报名时间确认是否赠送），赠送趣实战有效时间的确认，均以学员报名时间为起始，一年内有效。

三、违约争议处理

如双方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人民法院处理。

四、合同的生效、解除及终止

- 1、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解除。本合同按国家法规必须解除的，按国家法规办理；双方协商同意解除本合同的；双方协商同意退学的。
- 3、终止。因乙方原因造成“机动车驾驶技能准考证明”失效的，本合同即行终止；乙方全部科目考试合格取得驾驶证后，本合同自然终止。
- 4、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盖章或签字）

乙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方式：0551-67109227

联系方式：#{StuPhone}

#{Year}年#{Month}月#{Day}日

#{Year}年#{Month}月#{Day}日